

2016 年浙江省知识产权发展与保护状况 白皮书

2016 年，浙江省知识产权系统认真贯彻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以建设知识产权强省为目标，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助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努力发挥知识产权制度激励创新的基本保障作用，“十三五”开局之年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一、加强顶层设计，加快知识产权强省建设

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新形势下加快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的若干意见》和《重点任务分工方案》精神，加强研究和顶层设计，研究制定了《关于新形势下加快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浙江省知识产权发展“十三五”规划》首次列入省级重点专项规划，相继印发实施了《浙江省标准强省、质量强省、品牌强省建设“十三五”规划》《浙江省“十三五”商标发展规划》《浙江省工业设计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浙江省文化发展“十三五”规划》《浙江省现代农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和《浙江省林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等一系列政策规划。

（一）政策规章体系不断健全

省知识产权局研究起草了《关于新形势下加快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制定出台了《浙江省专利奖评选办法》，印发实施了《2016年浙江省专利事业发展战略推进计划》；省工商局制定出台了《浙江省“十三五”商标发展规划》，进一步明确商标品牌工作政策导向；省法院出台了推进知识产权审判“三合一”工作的意见；省公安厅出台了《关于办理涉外贴牌加工等知识产权刑事案件有关适用法律问题的会议纪要》，为基层执法部门提供了强有力的法律支撑；省司法厅出台了《关于法律服务“一带一路”建设的指导意见》，为法律服务行业参与知识产权保护提供政策指引和保障；制定了《关于在全省律师行业实施“名所名品名律师”培育工程的意见》，提出“十三五”时期专业特色律师事务所和名律师的培养目标；省农业厅起草了《关于加强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保护工作的意见》；省经信委制定实施了《浙江省创新型中小微企业培育工程实施意见》，确立小微企业创新发展的知识产权导向；省人社保厅制定出台了《浙江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时管理办法》，推行“评价+培养”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模式；省打击侵权假冒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浙江省加强互联网领域侵权假冒行为治理三年行动计划（2016-2018）》，为社会综合监管格局方面明确了总体目标。

（二）统筹协调机制不断优化

省知识产权联席会议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共组织召开联席会议4次，印发实施了《2016年浙江省知识产权战略工作要点》；省知识产权局与省法院签署知识产权保护协作备忘录，深入推进知识产权（专利）民事纠纷诉调对接工作；全省公安机关保持与行政执法部门、电商平台、第三方知识产权保护机构的密切合作，调动各方力量，提供专业支持，互递案件线索，提高打击效能，形成多方参与、线索交互的知识产权保护立体架构；全省检察机关建立对知识产权案件提前介入机制，引导行政执法机关、侦查机关依法查明案情；杭州海关加强与各级公安部门执法协作，完善两法衔接合作机制；省质监局加强与公安机关衔接与合作，共同查处产品质量领域侵犯知识产权案件，加大知识产权涉刑案件办理力度。

（三）强化知识产权工作方式不断创新

省知识产权局积极开展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知识产权生态省建设研究，探索建立专利奖励、青少年知识产权教育等体制机制；省工商局联合浙江工商大学探索合作建立“浙江省商标品牌发展研究院”，积极走访“三名”培育试点企业；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完成“新闻出版业向周边国家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走出去””研究；省法院完成了“知识产权审判“三合一”工作的意见”的研究，开展“关于知识产权损害赔偿问题”、“新商标法实施情况”、“涉电影作品著作权纠

纷”、“著作权审判情况”等调研；省林业厅组织实施1999-2015年的我省林业植物新品种授权情况调查统计，摸清全省林业植物新品种授权和保护情况；省质监局牵头组织开展浙江省名牌产品申报评价研究工作；杭州海关启动关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规程研究修订工作。

二、加快主体培育，激发知识产权创造活力

2016年，全省专利申请总量39.3万件，同比增长27.95%；专利授权总量达到22.1万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量为9.33万件，同比增长37.8%，发明专利授权量2.66万件，同比增长13.84%，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16.59件。新增注册商标19.3万件，总量达131.6万件；新增境外注册商标4510件，境外注册总量达7.3万件；新增驰名商标27件，总量达589件；新增地理标志证明商标6件，累计达199件。登记一般作品13498件，核准登记出版境外图书合同411件，办理涉外图书、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制作合同登记446件，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合同备案124件。新增地理标志农产品4个，有17种植物新品种获得“品种权号”。为主制修订国际标准5项、国家标准68项、行业标准196项；批准发布“浙江制造”标准120项，累计发布165项“浙江制造”标准。

（一）强化知识产权质量导向

省知识产权局继续实施专利质量提升工程，启动实施首

届浙江省专利奖评选活动，共评选表彰省专利金奖 15 项、省专利优秀奖 30 项。**省经信委**进一步完善技术创新示范企业、企业技术中心评价认定指标，调整省级优秀新产品、装备制造业首台套产品的考核指标，增加发明专利申请占比、发明专利授权量指标的权重。**省农业厅**加快实施农业标准化提升工程。**省质监局**加强技术标准创新和“浙江制造”品牌培育，支撑实施名牌发展战略。

（二）不断加强企业知识产权工作力度

省经信委制定并组织实施《浙江省创新型中小微企业培育工程实施意见》，推动我省中小微企业加快技术创新、产品创新、管理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同时联合**省知识产权局**进一步加强对专利示范企业的服务与指导，新增专利示范企业 117 家、知识产权贯标企业 200 家。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优势企业及省级专利示范企业数累计达到 29 家、157 家和 983 家。**省工商局**加强对“三名”培育试点企业的指导，对重点产业小微企业著名商标认定实行政策倾斜。**省人社保厅**加强全省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设站单位的知识产权工作管理，鼓励各设站单位发挥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的科研技术优势，加大知识产权创造和保护力度。

（三）培育完善知识产权创新示范体系

省知识产权局加强知识产权强市、强县建设，推动杭州、温州等地申报国家知识产权强市，指导相关城市制定实施知

识产权强市推进方案。**省质监局**累计建立省级技术标准研究创新基地 71 个，其中技术标准综合研究基地 10 个、区域技术标准联合创新基地 11 个、企业技术标准创新基地 50 个；建立了“企业自主申明+第三方认证+政府监管+社会采信”的“浙江制造”认证体系。

三、构建大保护格局，实施最严知识产权保护

2016 年，全省知识产权局系统共立案 11524 起，同比增长 34.2%，其中，专利侵权案件 10135 起，假冒专利行为案件 1389 起。共办结案件 11496 起，结案率为 99.7%。调处赔偿金额 108.5 万元，处罚金额 29240 元。全省工商（市场监管）系统共查处各类商标违法案件 3927 件，案值达 17190.6 万元，罚没款 8058.3 万元，移送司法机关 131 起 133 人次。全省共立案侵犯知识产权犯罪案件 509 起，捣毁各类窝点 1200 余个，涉案总价值 28 亿元；对 81 件侵犯知识产权犯罪案件批准逮捕 111 人，对 415 件案件提起公诉 674 人；省法院全年新收知识产权民事二审案件、再审案件、知识产权民事一审案件等共计 459 件，结案率达 81%。杭州海关全年指导关区查扣涉嫌侵权货物 7732 批次，共 436.01 万件，价值 1771.88 万元，成功保护了 25 个国家及地区的知识产权。全省各级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共立案查处食品药品违法案件 11330 件，涉案金额 8741.08 万元，罚没款 30280.03 万元，捣毁非法生产窝点 52 个，移送公安机关涉嫌食品药品犯罪

案件 677 件。全省文化系统出动检查 137737 人次，检查出版物印刷企业和经营单位 3 万余家次，共受理违法案件 3453 件。

（一）积极探索知识产权保护新模式

省知识产权局围绕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和特色工业设计示范基地知识产权保护需求，新认定省级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 3 家；对已正式批建运行一年以上的 26 家省级及以上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进行工作绩效评价；积极推进“中国温州（服饰）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正式设立并试运行。省版权局完善长效机制，推进软件正版化工作规范化、标准化。省公安厅创新使用互联网大数据思维，初次探索大数据情报导侦工作思路，在卷烟犯罪领域取得良好的实战效果。省法院与省知识产权局在义乌市、宁波市联合开展知识产权诉调对接机制工作试点，已初步形成可复制推广的“义乌模式”、“宁波模式”等机制模式，获得了最高法院、国家知识产权局肯定；义乌市诉调中心接受委托调解案件 710 件，案件标的总额 3048 万元，调解成功 323 件，调解成功率为 45.49%；宁波市知识产权综合运用和保护第三方平台顺利建成，调解各类知识产权侵权纠纷案件 209 件。省质监局以“互联网+”的思维，以电子商务产品打假维权协作网为载体，结合大稽查执法协作机制，探索互联网知识产权保护新模式与打假新方式。

（二）深入开展电商领域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

国家知识产权局在我省设立了全国唯一的电子商务领域专利执法维权协作调度中心，组织轮训 20 个省（市、自治区）知识产权执法人员 70 余人。省知识产权局开展 2016 年电子商务领域专利保护专项行动，现场处理电商平台上的专利侵权投诉案件 98168 起，切断、删除侵权链接 63363 条，线下调处电商案件 7659 件。省工商系统在 2016 浙江“红盾网剑”专项执法行动中，对网络交易市场中的“二大重点主体、五大类重点商品和七大类重点违法行为”进行有力打击。杭州海关开展邮政渠道重点执法，与阿里巴巴集团正式签署合作备忘录，建立起数据共享、线索互通的常态化关企合作机制，向阿里巴巴集团通报侵犯知识产权线索 5 批次，涉及邮包 1737 个，阿里巴巴集团从中查实并关闭侵权店铺 35 家。省质监局组织开展“蓝剑系列”专项执法行动，围绕涉及生命财产和人身健康安全及存在较多质量安全隐患的产品，依托国家电子商务产品质量监测处置中心的大数据，推进“网”“监”数据共享，以共治的理念，加强电子商务领域知识产权执法。

（三）持续推进知识产权专项执法行动

省双打办牵头的“2016-云剑行动”共立案侦查侵犯知识产权类案件 284 起，涉案总价值 14.3 亿元；破案 257 起，抓获犯罪嫌疑人 474 名；捣毁生产窝点 139 个、仓储窝点 278 个，

直接查获现货案值 2.76 亿元。省知识产权局在 G20 杭州峰会期间，组织开展了 2016 年度打击假冒专利行为专项行动和明察暗访活动，累计出动行政执法人员 1800 余人次，检查商场、超市、小商品批发市场、药店等 1100 余家，检查商品 22000 余种，查处涉嫌假冒专利行为案件 400 余起，查处专利标注不规范案件 900 余起。省工商局在 2016 浙江“红盾网剑”专项执法行动、“防霾产品”专项整治行动、“清风”行动等专项行动中，先后对侵犯 G20 杭州国际峰会特殊标志保护、“迪士尼”注册商标、“中国黄金 China Gold 及图”注册商标等重点商标进行专门打击。省版权局组织实施打击网络侵权盗版“剑网 2016”专项行动，突出整治未经授权非法传播网络文学、新闻、影视等作品的侵权盗版行为，营造网络版权良好生态。省法院着力打造精品案例，威海嘉易烤生活家电有限公司与永康市金仕德工贸有限公司、浙江天猫网络有限公司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上诉案入选 2015 年国家十大知识产权案件，我省法院审理的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阿里巴巴广告有限公司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上诉案等四个案件入选五十个典型案例。省公安厅在“2016-云剑行动”中，将浙商品牌保护置于工作的突出位置，将其列入与阿里巴巴打假合作重点项目，以网络打假助力实体经济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杭州海关积极开展关区“清风行动”，重点针对墨西哥、阿根廷等拉美国家开展专

项行动，累计采取知识产权保护措施 951 批次，共计 330 万余件。**省质监局**加强质量监督稽查执法，查获“海康威视”、“大华”等品牌的涉嫌假冒产品，并被国家总局列为十大典型案例。**省食品药品监管局**突出大案要案查办，2016 年全省查办非法生产销售空心胶囊案件、温州龙湾区局查办非法制售假冒品牌创口贴假药案、湖州查获销售假冒“欧诗漫”化妆品案及各地销售微整形类假药系列案等食品药品领域大要案共 230 件。**省文化厅**围绕保障 G20 峰会开展了“打击有害非法出版物和网络淫秽色情非法信息专项行动”、“重点地区、重点时间、重要区域的出版物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清理校园周边出版物市场行动”、“打击淫秽色情文化垃圾传播专项行动”、“打击假报刊、假新闻、假记者、假记者站”等专项整治行动。

四、突出效益导向和战略支撑，加强知识产权运用

持续推进“商标质押百亿融资行动”，全省新开展商标质押登记企业单位 602 家，涉及商标 2466 件，授信额达 98.23 亿元，开展质押登记数占全国同期办理总量 1410 件的 42.7%，位居全国第一。推进专利金融结合，全年累计实现专利权质押贷款 221 笔，授信额 23.3 亿元，走在全国前列。

（一）开展知识产权重大工程

省知识产权局开展省专利战略分析，围绕“八大万亿产业”、优势特色支柱产业和省产业技术创新综合试点领域开

展专利战略分析，首批“机器人专利战略分析研究——关键零部件”等17个专利战略分析项目正式启动。推动杭州高新区、浙江省磁性材料协会、湖州电梯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宁波材料所、天能电池公司等单位扎实推进2016年国家专利导航试点工程实施，引领助推产业转型升级。省工商局深入推进“商标品牌战略2016浙江行动”和“商标质押百亿融资行动”，商标质押登记数位居全国首位。省质监局积极实施“浙江制造”品牌培育和名牌发展战略工程。

（二）推进知识产权区域布局试点

有序推进宁波市国家知识产权区域布局第一批试点工作，印发了《宁波市知识产权区域布局试点工作方案》，着力通过分析、综合利用知识产权信息以及经济、市场、科技、教育等信息，推动区域产业发展和知识产权的融合，加强创新资源和知识产权资源的匹配，支撑产业向中高端发展，相继启动实施了29个知识产权区域布局专项工作。

（三）推动创建知识产权联盟

省经信委组织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成立浙江省知识产权综合服务联盟，构建浙江省新一代信息技术“双创”知识产权综合服务体系。省知识产权局完成了杭州高新区安防装备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国家备案，引导台州电动车、温州低压电器、东阳磁性材料和湖州锂电池装备等产业知识产权联盟的筹备和组建；推动吴兴区建立物流装备产业专利战略联盟，积

极指导南浔区电梯产业专利战略联盟建设。

（四）深化知识产权评议工作

省知识产权局探索开展高校院所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贯标试点工作，扩大省重大科技专项知识产权评议工作范围，完成 12 个项目的背靠背知识产权双向评议；继续实施海外人才引进、科技进步奖、专利奖等活动知识产权评议；推进县域知识产权评议试点工作，**德清县**被列入省知识产权评议试点县。

（五）加强知识产权运营

省知识产权局积极推进省物联网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实施，省物联网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政府引导资金、社会募集资金已基本到位，杭州市入选国家知识产权运营基金新一轮扶持计划，获国家财政资金 4000 万；举办 2016 年专利权质押融资及专利保险业务培训班，继续推进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工作。**省工商局**受理点自今年 7 月 1 日开始开展商标专用权质押登记申请业务以来，极大地方便了商标质押当事人的业务开展，各地积极联动，扩面增量，积极做好与企业 and 银行的对接，**丽水市**建立每月质押工作推进进度公示制度。**省经信委**召开浙江省企业知识产权协同运用推进会，着力提高企业知识产权运用能力。

五、推进知识产权文化建设，知识产权发展环境不断完善

2016年，全省新增国家级品牌示范培育机构2家，累计达到8家，新培育专利代理机构10家，分支机构9家，累计专利代理机构69家，分支机构83家。全省律师共代理知识产权诉讼案件2386件，办理知识产权非诉法律事务1243件，涉及标的4.51亿元，律师办理知识产权业务总量较去年同期增长37%。

（一）知识产权人才加速集聚

省知识产权局会同省外专局，新选派14名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赴美国开展专业培训；省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库初步建成，首批共96名知识产权专家入库。加强知识产权实务型人才培养，50人纳入全国首批知识产权实务型人才库。浙江、温州两个国家级知识产权培训基地共组织开展各类实务培训37班次，受训人员近5000人。省司法厅提出“十三五”时期专业特色律师事务所和名律师的培养目标，加强对知识产权领域律师人才的培养。

（二）知识产权服务能力大幅提升

省知识产权局指导国家知识产权局杭州专利代办处和省知识产权研究与服务中心，面向全社会开展研究规划、贯标认证咨询、信息分析、维权援助等各类知识产权服务。杭州高新区（滨江）积极推进全省首个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实验区建设，召开建设工作推进会。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台州商标受理处在全国率先设立并运行，宁波市成为我

省第二个受理处并通过验收。**省工商局**继续加强全省品牌指导站和品牌基地的提升工作，同时上线“浙江省著名商标申报和管理系统”，进一步简化工作程序，提高了商标工作信息化水平。**省版权局**在台州筹建了版权服务工作站。**省司法厅**开展专利代理人担任律师事务所特别合伙人试点，把知识产权法律服务机构和队伍培育纳入了司法行政重点工作计划。**省质监局**组织全省质监技术机构加强质量技术领域科研攻关，在产业关键共性检验检测技术、高端计量测试技术等领域形成一批高水平创新成果；同时开展“服务企业助力众创”帮扶工作，深化开放实验室、专家入企帮扶等十项帮扶举措，服务中小微企业发展，助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三）知识产权文化深入人心

全省知识产权系统结合4·26知识产权宣传周，加大知识产权宣传力度。**省知识产权联席会议办公室**认真开展“4.26”知识产权活动周、专利周等活动，编制发布《2015年浙江省知识产权发展与保护状况》白皮书，开展知识产权宣传巡回演讲、“市长杯”创意杭州工业设计大赛、发明创新大赛、知识产权知识竞赛、知识产权夏令营等活动。**省知识产权局**研究制定省级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试点示范工作方案，杭州艮山中学进入全国首批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试点学校。**省工商局**与美国驻沪总领事馆开展座谈，并参加了在上海举行的由美国专利商标局、美国驻华大使馆和美国

驻上海总领事馆联合主办的美国大使知识产权圆桌会议，进一步加强了中美知识产权工作交流。省版权局组团参加北京国际图书博览会、第三届版权博览会，赴罗马尼亚举办浙江版权贸易图书展；组织浙江省第四届“知识产权杯”创意设计大赛颁奖典礼暨企业应用对接会。省法院参与承办最高法院“浙江行”活动，成功举办“三知论坛”，打造以“讲述浙江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故事，传播浙江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声音”为主要功能的“知之汇”宣传平台。省司法厅、省知识产权局等单位联合组织全省知识产权宣传巡回宣讲公益服务活动，会同省商务厅开展全省外贸预警示范点政策法律服务月活动。省人社保厅在2016年各类职称评审、国家和省千人计划、省151人才工程、省突贡、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等一系列人才遴选、专家选拔工作中，要求严把知识产权关，在专业技术领域进一步弘扬正气，树立尊重知识产权、保护知识产权的理念和意识。省文化厅完善文化市场监督举报制度，形成良好的社会舆论监督氛围；在“4.26”世界知识产权日，我厅都要会同全省11个市，以杭州为主会场统一时间和方式集中开展“盗版非法出版物集中销毁活动”，开展音像市场专项整治宣传周活动。